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7-42

##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将刘建荣先生（简历附后）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19 日，公司董事、董事长傅建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去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辞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控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提名，补选刘建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核查，刘建荣先生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

刘建荣先生担任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符合本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补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因只选举一名董事，该次股东大会审议时无需采用累积投票制。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 日

##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 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建荣**，男，1974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股份制造管理部薄板一室主任，宝钢分公司制造管理部部长助理，特殊钢分公司制造管理部副部长，特钢事业部制造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宝钢特钢制造管理部部长、制造质保党委书记，宝钢特钢总经理助理，韶关钢铁总经理助理（挂职）等职务。2015年12月起任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宝钢特钢副总经理。2017年6月起任公司控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经公司核实，刘建荣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建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何情形。刘建荣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